

和美（深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自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关联交易

本次购买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7年6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审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办理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手续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

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

《和美（深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和美（深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2日

